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雪莱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10月1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10月12日以邮件和电话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柴国生先生主持, 会议应到表决董事6人, 实际参与表决董事6人(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2人, 董事陈建顺、丁海芳、彭晓伟、朱闽翀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 通过如下议案:

1、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18]15号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 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

更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2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该议案经公司董事过半数同意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丁海芳对本议案投弃权票，其原因如下：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5 日公告了《2018 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目前无法判断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是否足额计提，对三季报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朱闽翀对本议案投弃权票，其原因如下：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5 日公告了《2018 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目前无法判断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是否足额计提以及对三季报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彭晓伟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在公司审计委员会 2018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时，独立董事丁海芳、朱闽翀对该议案投弃权票，弃权原因同上，故审计委员会无法就该议案形成有效决议，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2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该议案经公司董事过半数同意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丁海芳对本议案投弃权票，其原因如下：公司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要资产被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扣押，4 个银行账户的余额均被冻结，公司已成立专门工作小组进驻子公司，正在进行全面核查，目前尚未有核查结果，无法判断公司第二大股东、董事、副总裁陈建顺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无法评估以上情况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程度。

公司独立董事朱闽翀对本议案投弃权票，其原因如下：公司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要资产被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扣押，4 个银行账户的余额均被冻结，公司已成立专门工作小组进驻子公司，正在进行全面核查，目前尚未有核查结果，无法判断公司第二大股东、董事、副总裁陈建顺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无法评估以上情况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程度。

在公司审计委员会 2018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时，独立董事丁海芳、朱闽翀对该议案投弃权票，弃权原因同上，故审计委员会无法就该议案形成有效决议，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

公司《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8 日